

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年产 2000 吨铸件、1000 件机械配件技扩改建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

2025 年 11 月

# 主要内容

第一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报告

第二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第三部分: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	1
二、验收监测依据 .....	2
三、项目建设情况 .....	4
3.1 地理位置、周围环境、平面布置 .....	4
3.2 项目变更情况 .....	4
3.3 产品及规模 .....	7
3.4 主要设备和原辅料、能源 .....	7
3.5 水平衡 .....	8
3.6 审批的生产工艺流程 .....	8
3.7 实际的生产工艺流程 .....	9
四、环境保护设施 .....	10
4.1 污染源及污染物分析和污染治理措施 .....	10
4.2 环保投资 .....	11
五、环评结论及批复意见 .....	12
5.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 .....	12
5.2 环评批复意见在工程实施中的落实情况 .....	12
六、验收执行标准 .....	14
6.1 噪声 .....	14
6.2 废水 .....	14
6.3 废气 .....	14
七、验收监测内容 .....	15
7.1 监测目的 .....	15
7.2 监测内容 .....	15
八、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7
8.1 监测分析方法和仪器 .....	17
8.2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7
九、验收监测结果 .....	19
十、验收监测结论 .....	22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附图 4 检测采样点位分布图

附件 1 环评批文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 3 名称变更通知

附件 4 企业生产报表

附件 5 承诺

附件 6 购销合同

附件 7 网上公示截图

附件 8 检测报告

附件 9 排污回执

附件 10 建设项目竣工和调试开始时间公示照片

附件 1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年产 2000 吨铸件、1000 件机械配件技改扩建项目

(2) 建设单位：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

(3) 建设性质：技改扩建

(4) 项目位置：本项目位于杭州市萧山区戴村镇东风村(原东周村)

(5)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与完成时间、审批部门、审批时间与文号

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于 2006 年进行过环境影响评价，并经萧山区环保局审批，取得批复（萧环建[2006]694 号）。审批规模为年增 2000 吨铸件和 1000 件机械配件，技改扩建后全厂规模为年制造加工五金模具架 500 件/a、冲压件 100 件/a、压力机 50 台/a、铸件(球墨铸铁曲轴)2000t/a 和机械配件 1000 件/a。

实际只制造铸件(球墨铸铁曲轴)2000t/a，其他已取消。已完成排污登记。

(6) 开工、竣工、调试时间

本项目开工日期为 2011 年 1 月，竣工日期为 2025 年 3 月，调试时间为 2025 年 4 月-2025 年 9 月。

(7) 验收工作由来

现项目按照相关要求已经竣工，环保设施也已经稳定运行。建设过程中未发生重大变动。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未收到公众意见。

2025 年 9 月我公司委托杭州通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我公司在此基础上编制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 二、验收监测依据

###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09 月 01 日实施）；

-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 682 号令（2017 年 10 月 1 日）；
- (7)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

###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HJ19-2022）；
- (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
- (6)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7)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9)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1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1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环境保护部）；

### 3、本项目相关资料

- (1) 《检验检测报告》，杭通标环检（2025）委字第 02160 号；
- (2) 《年产 2000 吨铸件、1000 件机械配件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06 年；
- (3) 《年产 2000 吨铸件、1000 件机械配件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审批意见的函》，2006 年。

### 三、项目建设情况

#### 3.1 地理位置、周围环境、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萧山区戴村镇东风村(原东周村)，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最近的敏感点为西侧的戴村镇东风村住户，距离本项目厂界 10 米，距离本项目车间约 25 米。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见附图 3。

本项目仅使用南侧喷丸车间、仓库，以及北侧办公区，厂区内其他房屋均出租给其他厂家使用。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 3.2 项目变更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和《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项目重大变动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 3-1 项目变更情况表

名称	环评内容	实际内容	变动说明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主体工程	性质	技改扩建	技改扩建	无	否
	地址	萧山区戴村镇东风村(原东周村)	萧山区戴村镇东风村(原东周村)	无	否
	总平面布置	整个厂区	仅使用部分厂房	仅使用南侧喷丸车间、仓库，以及北侧办公区，其他房屋均出租给其他厂家使用	否
	规模	具体见表 3-2	具体见表 3-2	取消了五金模具架、冲压件、压力机、机械配件的生产，较原审批减少	否
	设备	具体见表 3-3	具体见表 3-3	只保留一台喷丸机，其他设备均取消，较原审批减少	否
	原辅料	具体见表 3-4	具体见表 3-4	只有钢丸和铸件，较原审批减少	否

				少	
	工艺	具体见图 3-1	具体见图 3-1	只保留喷丸，其他均取消，较原审批减少	否
配套环保设施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地理式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排放，远期待截污管网建成并接入污水处理厂后，企业废水按三级标准纳管排放。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三级标准后纳管。	符合环评要求	否
	废气	清砂流水线、抛丸机工序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采用布袋除尘系统除尘。浇铸工序产生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清砂流水线、浇铸工序取消。喷丸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符合环评要求	否
	噪声处理	冲压车间设双层门窗，靠居民房侧设隔声门窗，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中间中部，加强设备维护和生产管理。	厂区设施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取必要的减振降噪等措施；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和保养以及车辆运输过程噪声控制。（冲压已取消）	符合环评要求	否
	固废	废金属材料、废砂回收后统一出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及污水处理污泥可在厂内集中后定时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及处理。生产中产生的度乳化液及废矿物油属危险性固废，由有资质的回收公司回收及处置。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为除尘器集尘灰和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除尘器集尘灰由厂家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公司综合利用。	符合环评要求	否

表 3-2 根据环保部环办【2020】688 号文件项目符合性分析

类别	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	实际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化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与环评一致	否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较环评减少	否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较环评减少	否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较环评减少	否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使用面积较环评减少	否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较环评减少	否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较环评减少	否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较环评减少	否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废水由直接间接排放改为间接排放	否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不新增，不降低	否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	否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固废无自行利用处置行为	否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与环评一致	否

由上表可知，项目变化均不属于《关于引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 688 号）中重大变更。

### 3.3 产品及规模

表 3-3 主要产品及规模一览表

序号	主要产品	已批规模	实际规模
1	五金模具架	500 件/a	0
2	冲压件	100 件/a	0
3	压力机	50 台/a	0
4	铸件(球墨铸铁曲轴)	2000t/a	2000t/a
5	机械配件	1000 件/a	0

### 3.4 主要设备和原辅料、能源

表 3-4 主要设备一览表 单位：台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已批数量	实际数量
1	无心磨床	YQ100	2 台	0
2	平面磨床		2 台	0
3	内圆磨床	JS31-160T	2 台	0
4	刨床	J58-1000T	2 台	0
5	铣床	CNC-400	10 台	0
6	冲床	SA22A	1 台	0
7	车床	C620	2 台	0
8	喷丸机		1 台	1 台
9	布袋除尘器		1 台	0
10	箱式电炉	0.75t	2 台	0
11	线切割机		1 台	0
12	中频感应电炉	0.75t	2 台	0
13	双工位覆砂造型机		2 台	0
14	合箱机		2 台	0
15	翻箱机		1 台	0
16	落砂机		1 台	0

表 3-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能源消耗

序号	主要原辅材料、能源名称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能源审批用量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能源实际用量
1	生铁	5000t/a	0
2	钢材	1000t/a	0
3	酚醛树脂砂	400t/a	0
4	乳化液	11t/a	0
5	机械油	3t/a	0

6	钢丸	未列明具体用量	10t/a
7	铸件(球墨铸铁曲轴)	0	2000t/a
8	水	2000t/a	100t/a
9	电	50 万 kWh/a	15 万 kWh/a

### 3.5 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为生活污水，由萧山自来水公司水网供给。

本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本项目污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污水管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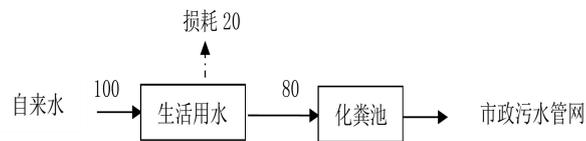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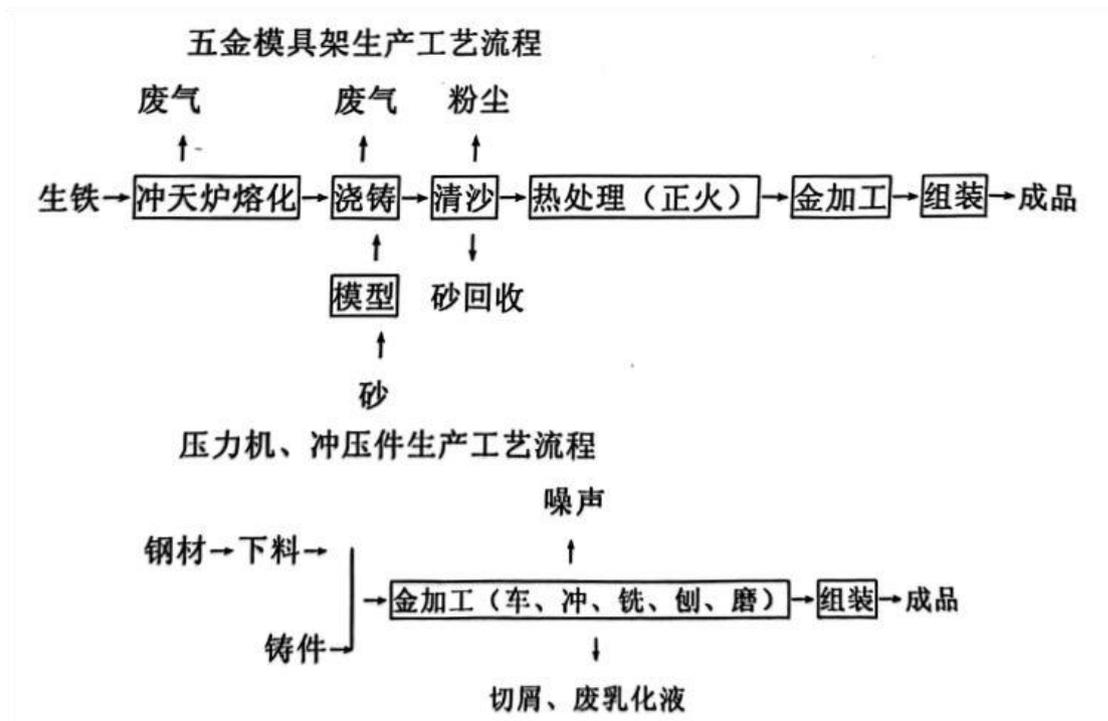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实际用水平衡图 (单位: t/a)

### 3.6 审批的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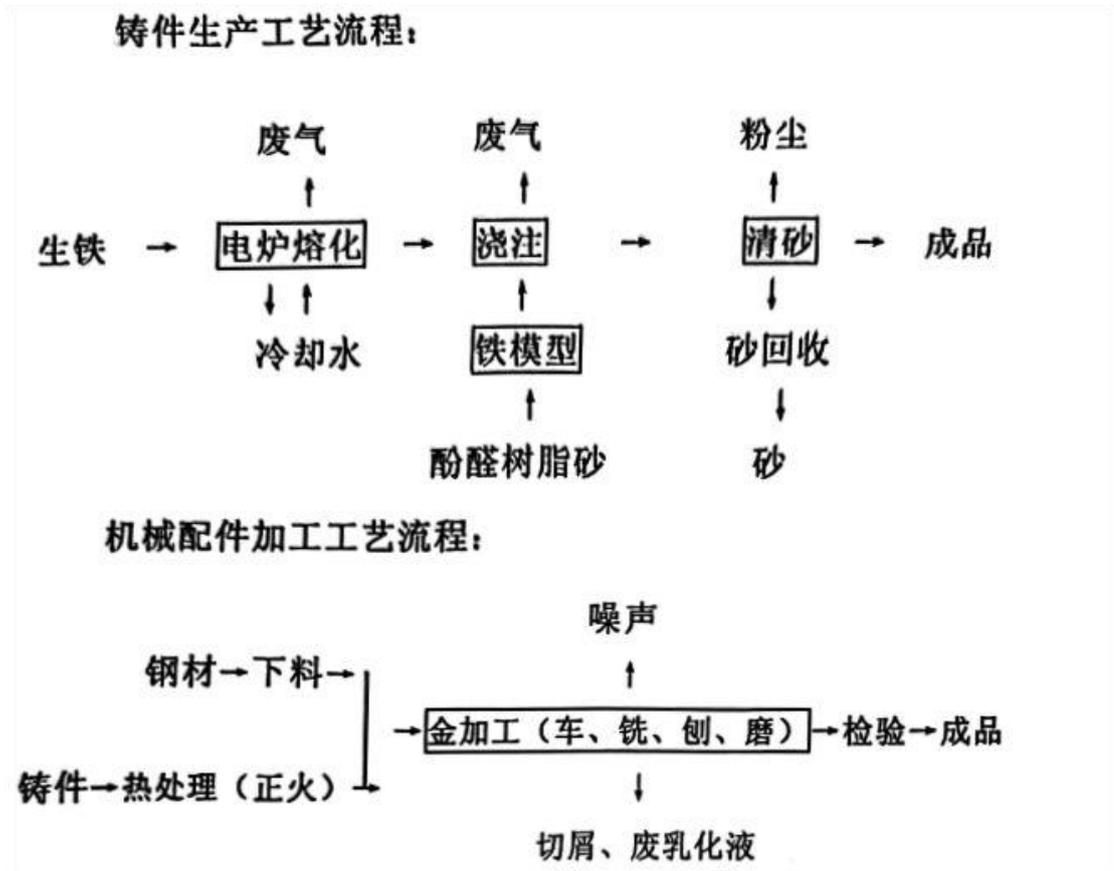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审批）

### 3.7 实际的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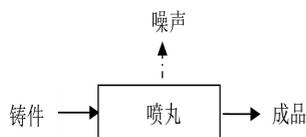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实际）

注：生产工艺较为简单，铸件经喷丸加工后即可。

## 四、环境保护设施

### 4.1 污染源及污染物分析和污染治理措施

#### (1)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为喷丸粉尘。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除尘器照片如下：



#### (2) 废水

本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三级标准纳入污水管网。

表 4-1 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种类	废水量 (t/a)	污染物 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 措施	污染物处理外排环 境量		排放方 式与去 向
			浓度	产生量		浓度	处理后量	
			(mg/L)	(t/a)		(mg/L)	(t/a)	
生活 污水	80	COD <sub>Cr</sub>	300	0.024	化粪池	40	0.004	纳管
		SS	250	0.02		10	0.001	
		NH <sub>3</sub> -N	25	0.002		2	0.001	

####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喷丸机等。企业在实际生产过程中采取以下的降噪措施：厂区设施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取必要的减振降噪等措施；

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和保养以及车辆运输过程噪声控制。

#### (4) 固废

喷丸机不需要设备润滑油。钢丸部分被产品带走，部分变成粉末进入除尘器，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为除尘器集尘灰和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除尘器集尘灰由厂家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公司综合利用。

表 4-2 固体废物环评产生和处置方式汇总表

序号	产生工序	名称	形态	主要成分	环评估算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环评处置措施	实际处置情况
1	除尘	除尘器集尘灰	固	金属	未定量	2	出售给物资公司回收利用	一般固废经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公司
2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固	塑料、纸等	3	1.5	环卫部门清运	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 4.2 环保投资

本项目实际环保投资约 6 万元，主要为废水纳管处理费、除尘设备费用等，占项目总投资 30 万元的 20%。

## 五、环评结论及批复意见

### 5.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

(1) 本项目生产不属于国家限止、禁止、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 本项目在现有的生产用房内实施，符合城市总体发展规划，布局合理。

(3)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没有生产废水排放，只有少量的生活污水产生；项目废气产生量少；噪声级低；废金属料、废砂回收利用，固体废弃物少。项目基本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

(4)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采取本报告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

(5) 本项目列入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sub>Cr</sub>、氨氮、粉尘，列入萧山区总量控制指标范围。

(6) 能基本维持地区环境质量，符合环境功能要求。

批复意见见附件 1。

### 5.2 环评批复意见在工程实施中的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意见在工程实施中的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5-1 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项目	环评批复要求 萧环建[2006]694 号	实际落实情况
项目 选址 与 内容	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位于萧山区戴村镇东风村（原东周村），规模为年制造加工五金模具架 500 件、冲压件 100 件、压力机 50 台/a、铸件 2000 吨、机械配件 1000 件。	本项目位于萧山区戴村镇东风村（原东周村），实际生产规模年制造加工铸件 2000 吨。
废气	工艺废气、粉尘必须经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严禁工艺废气、粉尘超标排放。	已落实。2025 年 9 月 8 日-9 月 9 日监测周期内，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

项目	环评批复要求 萧环建[2006]694 号	实际落实情况
废 水	<p>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方可排放，待附近污水管网接通后，生活污水必须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纳入城市污水管网。</p>	<p>已落实。本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三级标准纳入污水管网。2025 年 9 月 8 日-9 月 9 日监测周期内，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生活污水中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类排放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氨氮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限值要求。</p>
噪 声	<p>合理布局生产车间，采取隔声降噪减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不得扰民。</p>	<p>已落实。2025 年 9 月 8 日-9 月 9 日监测周期内，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厂界噪声排放能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p>
固体 废弃 物	<p>固体废弃物实行分类收集妥善处置，积极实行综合利用，严禁产生二次污染，乳化液属危险固废，必须送有资质单位处理。</p>	<p>实际不使用乳化液，其他均按要求已落实。</p>

## 六、验收执行标准

### 6.1 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6-1。

表 6-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Leq: dB (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2 类	60

### 6.2 废水

本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具体见表 6-2。

表 6-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污染物名称	三级	单位
pH	6~9	
COD <sub>Cr</sub> ≤	500	mg/L
SS ≤	400	mg/L
NH <sub>3</sub> -N ≤	35	mg/L
动植物油 ≤	100	mg/L
磷酸盐（以 P 计）	8	mg/L

NH<sub>3</sub>-N、磷酸盐（以 P 计）纳管参考《工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 6.3 废气

本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具体见表 6-3。

表 6-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颗粒物	120 (其他)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 七、验收监测内容

### 7.1 监测目的

通过现场监测、调查，考核该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各项指标是否达到工程设计指标；运行情况及处理效率是否达到设计要求；该项目环保治理措施的落实情况；检查项目环境管理情况是否规范，检查排污口是否规范，提出存在问题及对策措施。

### 7.2 监测内容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对本项目外排废水；厂界噪声厂界；无组织颗粒物进行了监测。废水、废气、噪声检测采样点位见附图 4。

表 7-1 无组织排放分析项目和采样频次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采样频次
1	上风向（1#）	颗粒物	2 天，每个监测日各 3 次
2	下风向（2#）		
3	下风向（3#）		
4	下风向（4#）		

表 7-2 污水监测内容表

序号	监测点位及编号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1	废水总排口（仅生活污水）	pH 值	2 天，每个监测日各 4 次
		氨氮	
		悬浮物	
		动植物油类	
		化学需氧量	

表 7-3 噪声监测内容表

序号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1	厂界环境噪声	厂区东侧（1#）	LAeq (dB)	每个监测日昼间各监测 1 个周期（夜间不生产）
		厂区南侧（2#）	LAeq (dB)	

		厂区西侧 (3#)	LAeq (dB)	
		厂区北侧 (4#)	LAeq (dB)	

## 八、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8.1 监测分析方法和仪器

检测方法依据：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HJ 1263-202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评价标准 \_\_\_\_\_ /

仪器名称及编号：

pH-Meter pH3210	编号：A072
722 N 可见分光光度计	编号：A338
FR224CN 电子天平	编号：A157
JLBG-126U 红外分光测油仪	编号：A183
50.00ml 透明酸式滴定管	编号：S279
BT25S 电子天平	编号：A063
ADS-2062E 智能综合采样器	编号：A177、A178、A179、A180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编号：A070、A025
FYF-1 型轻便三杯风速风向仪	编号：A265、A337

### 8.2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可靠性、准确性，在本次监测中应对检测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各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具体要求如下：

(1) 验收监测中及时了解生产工况情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达到设计规模的 75%以上。

(2)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3) 现场采样、分析人员须经技术培训、安全教育持证上岗后方可工作。

(4) 本次监测所用仪器、量器均为计量部门鉴定认证和分析人员校准合格的。

(5)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

(6) 监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 九、验收监测结果

### 9.1 生产工况

2025 年 9 月杭州通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公司建设项目进行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见表 9-1。

表 9-1 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负荷

日期	产品	监测日实际产能 (吨)	日设计产能 (吨)	生产负荷 (%)
2025 年 9 月 8 日	铸件(球墨铸铁曲轴)	6.5	6.67	97.5
2025 年 9 月 9 日	铸件(球墨铸铁曲轴)	6.5	6.67	97.5

生产负荷达到实际达产规模的 75%，符合竣工验收条件。

###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各项环保措施正常运转。

### 9.3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9.3.1 噪声监测

9-2 噪声检测数据表

2025 年 09 月 08 日

周期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昼间 Leq dB (A)	
			测量时间	修正值
第一周期	厂区东侧 (1#)	车间机器	13:01	56
	厂区南侧 (2#)	车间机器	13:09	53
	厂区西侧 (3#)	交通+车间机器	13:18	56
	厂区北侧 (4#)	交通+车间机器	13:26	54

2025 年 09 月 09 日

周期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昼间 Leq dB (A)	
			测量时间	修正值

第二 周期	厂区东侧 (1#)	车间机器	13:04	57
	厂区南侧 (2#)	车间机器	13:12	55
	厂区西侧 (3#)	交通+车间机器	13:21	56
	厂区北侧 (4#)	交通+车间机器	13:29	54

2025 年 9 月 8 日-9 月 9 日监测周期内,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厂界噪声排放能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 9.3.2 废水监测

9-3 废水检测数据表

2025 年 09 月 08 日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样品编号	采样点位	项目名称 性状描述	pH 值	化学 需 氧量	氨氮	悬浮 物	动植 物油 类
2025C09130-S-01-001	生活污水排放 口	微黄微 浑	7.2	45	1.53	82	0.28
2025C09130-S-01-002	生活污水排放 口	微黄微 浑	7.4	49	1.97	65	0.90
2025C09130-S-01-003	生活污水排放 口	微黄微 浑	7.4	38	3.49	88	0.74
2025C09130-S-01-004	生活污水排放 口	微黄微 浑	7.1	44	2.69	79	0.35

2025 年 09 月 09 日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样品编号	采样点位	项目名称 性状描述	pH 值	化学 需 氧量	氨氮	悬浮 物	动植 物油 类
2025C09130-S-10-001	生活污水排放 口	微黄微 浑	7.1	23	2.55	58	0.05
2025C09130-S-10-002	生活污水排放 口	微黄微 浑	7.3	43	3.27	84	0.02
2025C09130-S-10-003	生活污水排放 口	微黄微 浑	7.4	35	3.88	91	0.02
2025C09130-S-10-004	生活污水排放 口	微黄微 浑	7.1	30	2.29	76	0.09

2025 年 9 月 8 日-9 月 9 日监测周期内，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生活污水中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类排放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氨氮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限值要求。

### 9.3.3 无组织废气监测

表 9-4 厂界废气检测数据结果

2025 年 09 月 08 日

周期	采样点位	总悬浮颗粒物（ $\mu\text{g}/\text{m}^3$ ）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周期	上风向（1#）	228	203	250
	下风向（2#）	380	342	432
	下风向（3#）	371	368	408
	下风向（4#）	411	401	377

2025 年 09 月 09 日

周期	采样点位	总悬浮颗粒物（ $\mu\text{g}/\text{m}^3$ ）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二周期	上风向（1#）	188	216	222
	下风向（2#）	360	403	392
	下风向（3#）	343	382	410
	下风向（4#）	451	434	436

2025 年 9 月 8 日-9 月 9 日监测周期内，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

## 十、验收监测结论

###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及审查意见中的环境保护要求和污染防治措施已基本落实到位，项目在“三同时”验收监测期间，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

### 10.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1）废气

2025 年 9 月 8 日-9 月 9 日监测周期内，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

#### （2）废水

2025 年 9 月 8 日-9 月 9 日监测周期内，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生活污水中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类排放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氨氮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限值要求。

#### （3）噪声

2025 年 9 月 8 日-9 月 9 日监测周期内，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厂界噪声排放能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为除尘器集尘灰和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除尘器集尘灰由厂家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公司综合利用。

#### （5）总量控制

项目实际废气为无组织粉尘，无法倒推计算总量。根据废水排放量和污染物排入环境的限值（化学需氧量 $\leq 40\text{mg/L}$ ，氨氮 $\leq 2\text{mg/L}$ ），计算企业废水污染因子环境排量。

表 10-1 废水主要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	实际年排放量 (t/a)	环评及批复控制值 (t/a)	达标情况
废水量	80	1000	符合
化学需氧量	0.004	0.1	符合
氨氮	0.001	0.015	符合

实际排放量均小于审批量，因此本项目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在严格落实环评和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本项目营运过程产生的三废均能达标排放，项目运营过程不会对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现状产生影响，因此能维持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已基本按照环评报告和批文意见进行落实和建设。

### 10.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的第八条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的第八条，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

表 10-1（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第八条对照分析表

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八条	本项目情况	是否合格
（一）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1、企业严格按照环评及批文内容建设和落实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的污染防治措施和设施，建设过程中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符合“三同时”要求；	合格
（二）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2、企业各项污染物排放均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要求，符合审批要求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合格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3、企业严格按照环评及批文内容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生产规模、设备及原辅材料、生产工艺均与环评有所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	合格
（四）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4、企业在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合格
（五）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	5、已完成了排污登记（登记编号：；	合格

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91330109X092578498001Y)；	
(六) 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6、企业分期投入生产和使用的环境保护措施能满足相应主题需求，使污染物达标排放。	合格
(七) 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7、企业不存在违反环境保护法律、行政法规等情况；	合格
(八)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8、验收报告基础资料数据齐全，报告内容完整，验收结论明确，验收报告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公告2018年第9号)的文件要求。	合格
(九) 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9、企业不存在其他不符合环境保护法律、行政法规等情形的。	合格

通过上表对比，可知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的第八条要求，建设单位可以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

#### 10.4 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目前已竣工，在建设中基本执行环保“三同时”规定，验收资料齐全，环境保护措施已落实，监测指标达到排放标准及相关标准要求，符合项目竣工环保设施竣工验收要求。

#### 10.5 建议

建议进一步提高环保管理水平，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同时做好以下工作：

(1) 本着“以防为主，综合治理，以管促治”的原则，加强科学管理，切实落实企业制定的各项环保措施，以进一步减少污染的排放量；

(2) 建立环保管理制度，并设专职环保管理人员；

(3) 加强对固体废物的管理与处置，以防造成二次污染。

环评批文

# 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

萧环建[2006]694号

## 关于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年产2000吨铸件、1000件机械配件 技扩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

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

你单位报来的由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杭州环境保护研究所编制的《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技扩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悉，该项目选址在萧山区戴村镇东风村（原东周村）现有厂区内，项目内容为五金模具架、铸件、机械配件、冲压件、压力机、线切割制造加工。年增铸件2000吨、机械配件1000件。该项目主要设备为新增中频感应电炉2台、双工位覆砂造型机2台、合箱机2台、翻箱机1台、落砂机1台。经审查，根据环评报告表结论，同意实施。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该项目的环境管理、污染防治措施和清洁生产可作为项目实施和企业管理依据。要求你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 1、根据“以新带老原则”公司必须对原有污染物进行综合治理，落实治理资金，确保“三废”治理设施顺利实施，推行清洁生产，对各类污染物实行总量控制。
- 2、该项目不得进行酸洗、磷化、喷涂等金属表面处理工艺。
- 3、工艺废气、粉尘必须经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严禁工艺废气、粉尘超标排放。
- 4、实行雨污、清污分流，综合污水必须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方可排放，待附近污水管网建成后达到三级标准纳入市政管网统一处理达标后排放。
- 5、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不得噪声扰民。
- 6、固体废弃物实行分类收集妥善处置，积极实行综合利用，严禁产生二次污染，乳化液属危险固废，必须送有资质单位处理。
- 7、该项目热处理、回火工艺均为电加热，禁止用煤等污染型能源加热，本项目实施后，原3吨冲天炉必须同时淘汰。
- 8、项目竣工后三个月内必须申报环保“三同时”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请戴村镇政府加强日常监督管理。

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

二〇〇六年八月三十日

抄送：戴村镇政府

项目审批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9X092578498 (1/1)		<b>营业执照</b> (副本)		 <p>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了解更 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 信息</p>	
名称	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佰伍拾万元整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1994年06月02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国枝	主要经营场所	萧山区戴村镇东风村(东周)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2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私营企业变更登记核准通知

(浙)准予变更[2011]第086147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私营企业暂行条例》规定，你企业已经我局核准变更登记，凭本通知及时向有关部门办理手续。

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项目	原核准登记事项			现核准登记事项		
企业名称	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			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		
住所	萧山区戴村镇东风村（东周）			萧山区戴村镇东风村（东周）		
负责人	周国校			周国校		
注册资金 (万元)	合计	固定资金	流动资金	合计	固定资金	流动资金
	150.00			150.00		
经济性质	私营合伙企业			私营合伙企业		
核算形式						
主管部门						
经营范围	制造、加工：五金模具架、铸件、机械配件**			制造、加工：五金模具架、铸件、机械配件**		
	兼营：冲压件，线切割加工，压力机**			兼营：冲压件，线切割加工，压力机**		
注册号	330181000069431			330181000069431		
变更日期	2011年12月05日					

特此通知

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萧山分局

2011年12月05日



### 企业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9X092578498	企业名称	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普通合伙）
企业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周国校
注册资本	150万元	成立日期	1994-06-02
营业日期自	1994-06-02	营业日期至	长期
登记机关	杭州市萧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管辖单位	萧山区戴村市场监管所
核准日期	2023-10-20	登记状态	开业
住所	萧山区戴村镇东风村（东周）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变更/备案情况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换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执照	注册号：330181000069431 组织机构代码证：X0925784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9X092578498	2016-05-06
名称变更	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	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普通合伙）	2018-06-08
企业类型变更	私营合伙企业	普通合伙企业	2018-06-08
经营范围变更	制造、加工：五金模具架、铸件、机械配件**	一般项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3-10-20
合伙协议修正		合伙协议修正调整	2023-10-20

（本资料仅供参考，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时间：2024-12-26 10:28:44



## 企业生产报表

2025年9月我公司委托杭州通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

2025年9月8日--9月9日监测周期内，我公司生产情况如下：

监测周期内企业生产报表

日期	产品	监测日实际产能（吨）	日设计产能（吨）	生产负荷（%）
2025年9月8日	铸件(球墨铸铁曲轴)	6.5	6.67	97.5
2025年9月9日	铸件(球墨铸铁曲轴)	6.5	6.67	97.5

我公司承诺以上数据真实有效，如有隐瞒，愿承担一切责任。

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

# 承诺

本公司对本报告所有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严格按照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要求进行编制，报告内容有任何因造假、失实情况而产生的法律责任，概由我公司承担。

特此承诺！

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

# 购销合同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为除尘器集尘灰，由 \_\_\_\_\_ 收购。

甲方：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

乙方：

注：需提供乙方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30109X092578498001Y

排污单位名称：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普通合伙）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杭州市萧山区戴村镇东风村东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9X092578498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5年11月13日

有效期：2025年11月13日至2030年11月12日



###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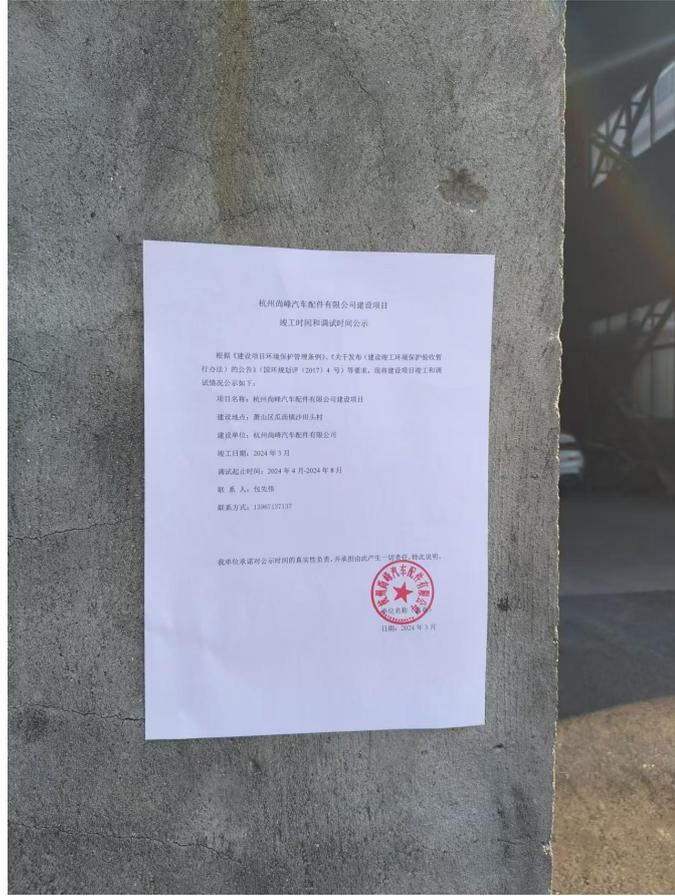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 公示照片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年产 2000 吨铸件、1000 件机械配件技扩改建项目在初步设计中，已将工程有关的环境保护施予以纳入，工程有关的环境保护设计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的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设计、工程实际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相关防止污染以及工程环境保护措施投资。

### 1.2 施工简况

在设备购买时，与项目有关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资金投入到位，做到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组织实施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要求。

###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开工日期为 2011 年 1 月，竣工日期为 2025 年 3 月，调试时间为 2025 年 4 月-2025 年 9 月。

目前公司各设备运行状况良好，已具备验收条件。

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根据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征求意见稿），2025 年 9 月起我公司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我公司根据企业现有生产情况及杭州通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编制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没有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和投诉。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环保组织机械及规章制度

我公司有明确环境保护管理职责和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无专职环保部门，但有兼职的环保人员。

####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涉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内容，企业已按要求进行执行。

#### （3）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中未涉及有环境监测计划，企业将按现行要求进行监测。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符合总量控制要求，项目不属于淘汰的落后产能项目。

####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防护距离范围内不涉及居民搬迁，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等敏感点。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 3 整改情况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进行生产建设。

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盖章）

2025年11月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编号：

审批经办人：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年产2000吨铸件、1000件机械配件技改扩建项目						建设地址	萧山区戴村镇东风村(原东周村)					
	行业类别	金属制品业C33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扩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增2000吨铸件和1000件机械配件, 技改扩建后全厂规模为年制造加工五金模具架500件/a、冲压件100件/a、压力机50台/a、铸件(球墨铸铁曲轴)2000t/a和机械配件1000件/a									试运行日期	/		
	实际生产能力	年加工2000吨铸件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8			所占比例(%)	16		
	环评审批部门	萧山区环保局			批准文号			萧环建[2006]694号			批准时间	2006.8.30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评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杭州通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	3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			所占比例(%)	2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Nm <sup>3</sup> /h			年平均工作时	300d/a		
建设单位	杭州佳宾精密机械厂(原名杭州萧山冲压模架厂)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环评单位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杭州环境保护研究所			
排放量及主要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实际排放浓度(1)	允许排放浓度(2)	实际排放总量(3)	核定排放总量(4)	允许排放浓度(5)	产生量(6)	自身削减量(7)	实际排放总量(8)	核定排放总量(9)	“以新代老”削减量(10)	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11)	实际排放总量(12)	核定排放总量(13)	排放增减量(14)
废水								0.008	0.1					
化学需氧量								0.004	0.1					
氨氮								0.001	0.015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与项目有关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3、(8)=(6)-(7)，(14)=(8)-(10)-(11)，(12)=(3)-(10)+(8)  
4、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一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一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一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一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一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一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一吨/年